2021年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一、**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1.为环境管理和决策提供技术服务

2.环评报告技术评估

3.环保法规及政策研究生态规划相关技术咨询

4.环保治理技术及设备的研究与推广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部门预算仅包括本单位预算，无下属单位预算，内设科室为：办公室、评审一室、评审二室。

**二、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0万元、政府专项资金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132.66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其他资金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0万元；支出包括：教育培训费支出0.9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66万元、卫生健康教育支出3.43万元、其他节能环保支出108.92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10.69万元等。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收支总预算132.66万元。

（二）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收入预算132.6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0%；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0万元，占0.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132.66万元，占100.0%。

（三）关于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支出预算132.66万元。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教育支出0.9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6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08.9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69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100.72万元，占75.92%；日常公用支出21.94万元，占16.54%；项目支出10万元，占7.54%。

结转下年0万元。

（四）关于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0万元。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无财政拨款。

1. 关于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为自收自支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关于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0万元。

（七）关于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2.34万元，下降58.5%，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年单位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比上年执行数下降100.0%，年中将根据市外事侨务办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追加指标 。

**2.公务接待费**：2021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0.0%。2021年公务接待费用0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下降58.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万元，主要用于业务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因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原本的业务没有开展，公车很少使用，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也相应的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⑴总体情况。2021年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未进行以部门为主体的绩效目标管理，无相关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

⑵重点项目情况：2021年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本年度没有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无重点项目。业务成本性支出为非重点项目。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财政部门在银行开设的用于核算和反映政府非税收入以及其他需要专户管理的资金。

**3.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

**4.单位结余：**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一般结余、事业基金、专用基金和专项结余等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5.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0.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反映各单位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类支出（项）：**指开展业务工作的基本支出和专项支出。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2021年3月22日